

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涧西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我局结合区政府工作要求，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管理，遵循“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基本原则，认真细化落实有关信息公开的政策要求，不断完善制度机制，畅通信息公开渠道，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全局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取得明显成效，有效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情况

我局为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派出机构，涉及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由市局统一安排落实，分局按照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积极主动公开和更新各类政府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 年，我局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化相关要求，认真做好依申请公开件办理答复工作。2024 年全年，我局共收到群众依法申请公开申请 17 次，严格按照《条例》规定的答复时间、答复方式等要求予以规范答复，切实回应群众关切，未引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均已按时办结。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我局按照《条例》的要求，结合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属性确定和发布审核工作制度，做好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动态调整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所有公开信息必须经保密审查后发布，做到审查有依据、有审批、有记录，避免出现不当言论和失泄密情况发生。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我局为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派出机构，无独立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涉及政府信息公开建设工作由市局具体负责。安排专人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对所公开事项内容进行审核、把关，确保公开内容合法性、准确性、严肃性，不断加强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

我局领导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完善申请接收、登记、办理、审核、答复、归档等工作制度，强化各科室责任人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加强了国家《保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相关知识的培训，为政务信息公开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7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7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8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17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我局政务公开效果有了显著提升，但仍存在问题和薄弱环节。一是公开质量和水平不高，公开时效性、公开内容质量有待加强。对此我局将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知识的学习培训力度，全面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确保政务公开工作的专业化、规范化。二是政策解读的形式不够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形式较单一，创新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对此，我局将创新政务公开形式，拓宽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的深度和广度，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提升政务服务实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局 2024 年收到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未收取信息处理费。